

規章

蒙郡公立學校

相關條目： ABA-RB, ABA-RC, COC-RA, EBC-RA, ECA, ECM, ECM-RA, EEA, EEA-RA, JNA-RB, KGA-RA
責任辦公室：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Chief of School Support and Well-being

停車設施和學生自駕

I. 目的

就校園內學生車輛停車位的分配問題闡述制定本校制度的指引

設定規程, 實施有關停車許可證和從蒙郡教育委員會(教委會)擁有或蒙郡公立學校(MCPS)承包使用的物業的停車設施(以下簡稱"MCPS 停車設施)拖車的馬里蘭州法律

II. 背景

依照教委會政策 ECA, 可持續性發展的規定, MCPS 鼓勵教職員和學生考慮開車上學對環境的影響, 並為居住在指定步行距離以外的所有學生、步行條件比較危險的學生(無論距離遠近)、以及在學生個別教育計畫要求提供特殊或特定交通時提供校車服務。

III. 需要停車許可證、否則會被拖車的 MCPS 停車設施

- A. MCPS 停車設施僅供 MCPS 工作人員、學生及其家人、以及獲得授權的其他訪客在使用 MCPS 學校/設施或處理 MCPS 事務時使用。
- B. 財務辦公室(OOF)負責提供有關學生和工作人員停車許可證的年度指引。
- C. 系統安全和應急部(DSSEM)可以應校長或設施主管的要求, 為 MCPS 停車設施落實拖車規程。
 - 1. DSSEM 將諮詢學區運作總長辦公室及法律顧問辦公室的意見, 根據馬里蘭州法律的規定落實拖車規程, 該法律要求在顯著位置放置標牌, 說明此處屬於拖車區域。拖車公司負責遵守馬里蘭州法律, 該法律禁止把車拖到距離 MCPS 停車設施 15 英里以外的拖車保管設施。

2. 在執行拖車規程的區域, DSSEM 將應校長/設施主管的要求負責安排拖車。校長/設施主管將根據緊急情況酌情決定是否拖車。
 3. 校長/設施主管不得在不通知 DSSEM 的情況下獨自安排拖車。
 4. DSSEM 將根據需要提供車牌或其它標識, 供員工使用 MCPS 停車設施。
- D. 禁止使用 MCPS 停車設施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 –
1. 在凌晨 12 點至早上 5 點之間¹;
 2. 停在消防車道上;
 3. 停在殘疾人專用車位, 並且沒有出示州政府頒發的殘疾停車證或授權使用這種停車位的駕照牌;
 4. 停車方式擋住了車道或有條紋的區域,
 5. 在拒絕被要求離開 MCPS 物業的請求時(根據 MCPS 規章 COC-RA, *擅自闖入或在 MCPS 物業中故意搗亂*的規定); 或者
 6. 根據 MCPS 規章 KGA-RA, *社區使用公立學校*的闡述, 與 MCPS 活動無關的商業和居民用途或社區使用。

IV. 學生停車

MCPS 可能會為需要自備交通工具的學生提供數量有限的停車位。

- A. 每一所高中的校長每年將確定可供學生使用的校內停車位的數目。
- B. 准許學生停車是一種特殊待遇, 不是權利。
- C. 學生應遵循在校園駕車和停車的所有相關法律及當地學校的相關規定。
- D. 在為學生提供停車位的高中, 校長將負責諮詢學生代表的意見, 並制定有關分配學生停車位的本校制度。各校的制度應當包括以下內容:

¹當因學校活動、天氣或其它情況而需要在規定時間後使用停車設施時, 校長/設施主管可以酌情決定是否提出拖車要求。

1. 鼓勵學生和工作人員考慮開車上學/班對環境影響的策略, 並儘可能提倡可持續性的環保交通選擇, 以便盡量減少開車上學的學生人數。
 2. 分配學生停車許可證的適當優先順序 –
 - a) 殘疾生,
 - b) 參加由學校監督的工作計畫的學生,
 - c) 本地高等教育機構的非全日制學生,
 - d) 兼職上課的學生,
 - e) 參加課外活動的學生, 或
 - f) 校長和/或指定代理人認定有特殊需求的學生。
 3. 許可證的申請截止日和續期要求。
- E. 校長將採用各種溝通方法, 向家長/監護人和學生通報本規章及有關學生停車和學校停車許可證申請流程的本校制度、規程和時間表。
- F. 在有學生停車位的的地方應實施以下規程:
1. 只有在填完 MCPS 表格 215-6, 家長/監護人要求學生使用私家車輛並獲得批准後, 才會給發學生停車許可證。學校可以通過電子方式收集這項資訊, 但是也必須提供紙質申請。
 2. 如果學生需要使用未在表格 215-6 中指定的私家車, 學生必須去學校辦公室對該輛車進行登記後才能停在校園內。
 3. 學生和工作人員使用學校停車設施的車牌由 OOF 學校和財務運作團隊簽發。
 4. 根據教委會的決定和表格 215-6 的規定, 提供學生停車位的每一所高中可以向學生收取一筆不可退款的費用。
 - a) 學生停車費的收入必須經由獨立活動基金(IAF)審核。收入必須

在 IAF 會計系統中單獨核算, 並且必須按照要求包含在每年的年終體育財務報告和其他報告中。

b) 分配給每個學校的體育運作預算部分將由全系統體育主任根據收到的學生停車費收入進行調整, 或由教委會決定。

G. 對沒有有效學生停車許可證、臨時許可證、違反當地學校停車制度或違反上述第 III.C 部分的停車行為的紀律處分應符合 *MCPS 學生行為守則* 和以下各項：

1. 違反本規章的學生將收到停車違規行為的分級警告。這些分級警告可能報告但不限於書面警告或違規貼紙、或支付每天的停車費。
2. 如果有經濟困難, 可以根據校長的決定並在符合 *MCPS 規章 JNA-RA*, 收取學生欠款的情況下, 讓學生有機會通過一些其它適當方式(而不是財務責任)向學校做出賠償。
3. 經過分級警告後, 學生的汽車可能會被拖走。拖車必須符合上述第 III.B 節。

相關來源: 馬里蘭州註釋法, 交通條款, 21-10A-02, 03, 和 06§21-10 章。

規章發展史: 前身是規章第 215-3 號(1980 年 1 月 21 日); 1988 年 5 月 2 日修訂; 1992 年 9 月 8 日修訂; 1997 年 5 月 27 日修訂; 2009 年 1 月 14 日修訂; 2014 年 5 月 15 日修訂; 2023 年 2 月 21 日修訂。

MCPS無歧視原則聲明

蒙郡公立學校(MCPS)嚴禁基於種族、民族、膚色、血統、出生國、國籍、宗教、移民身份、性、性別、性別認同、性別表達、性取向、家庭結構/生育狀況、婚姻狀況、年齡、能力(認知、社交/情緒和身體)、貧困和社會經濟狀況、語言或受法律或憲法保護的其它特性或關係的非法歧視。歧視破壞社區為所有人營建、促進和推動公平、包容和接納的長期努力。教委會禁止使用和/或展示煽動仇恨且在合理預期下會嚴重破壞學校或學區運作或活動的語言、圖像和符號。請查看蒙郡教育委員會政策ACA, 無歧視原則、公平和文化熟知能力, 了解更多資訊。這項政策申明教委會的信念, 即每一名學生都非常重要, 尤其是任何人身上實際存在或被認為存在的個人特徵絕不應成為可以預測教育成果的因素。這項政策也認識到, 實現公平必須採取積極主動的措施, 發現和糾正隱性偏見、造成不合理差異影響的做法、以及妨礙教育或就業平等機會的結構和體制障礙。MCPS也為男/女童子軍及其它指定的青年團體提供均等機會。**

針對MCPS學生的歧視查詢和投訴*	針對MCPS工作人員的歧視查詢和投訴*
學生福祉和合規主任 學區營運辦公室 學生福祉和合規部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55,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3215 SWC@mcpsmd.org	人力資源合規官 人力資源和發展辦公室 合規和調查部 45 West Gude Drive, Suite 2500,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2888 DCI@mcpsmd.org
依據1973年復健法案504條款要求提供適應性服務的學生	依據美國殘障人法案要求提供適應性服務的工作人員
504條款協調員 學業官辦公室 爭議和合規小組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208,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3230 RACU@mcpsmd.org	ADA合規協調員 人力資源和發展辦公室 合規和調查部 45 West Gude Drive, Suite 2500,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2888 DCI@mcpsmd.org
依據Title IX提出的性歧視查詢和投訴, 包括針對學生或工作人員的性騷擾*	
Title IX 協調員 學區營運辦公室 學生福祉和合規部 850 Hungerford Drive, Room 55, Rockville, MD 20850 240-740-3215 TitleIX@mcpsmd.org	

*也可以向其它機構提出歧視投訴, 例如以下機構: U.S. 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EEOC), Baltimore Field Office, GH Fallon Federal Building, 31 Hopkins Plaza, Suite 1432, Baltimore, MD 21201, 1-800-669-4000, 1-800-669-6820 (TTY); Maryland Commission on Civil Rights (MCCR), William Donald Schaefer Tower, 6 Saint Paul Street, Suite 900, Baltimore, MD 21202, 410-767-8600, 1-800-637-6247, mccr@maryland.gov; or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OCR), The Wanamaker Building, 100 Penn Square East, Suite 515, Philadelphia, PA 19107, 1-800-421-3481, 1-800-877-8339 (TDD), OCR@ed.gov, 或www2.ed.gov/about/offices/list/ocr/complaintintro.html.

**本通知符合聯邦小學和中學教育法修訂案。

我們可以應要求提供這份文件的非英語譯本和美國殘疾人法案要求的其它格式版本, 請與MCPS通訊辦公室聯繫, 電話號碼是240-740-2837、1-800-735-2258 (Maryland Relay)、或PIO@mcpsmd.org。需要手語翻譯或提示語言翻譯的人士可以與MCPS口譯服務辦公室聯繫, 電話號碼是240-740-1800, 301-637-2958 (VP)或發電子郵件至MCPSInterpretingServices@mcpsmd.org。